

# 大乘百法明门论讲记

广超 法师

福建莆田广化寺佛经流通处

# 序

一九九二年四月，我笔录的第一本上广下超法师佛理讲稿《佛学基本知识》正式出版，在短短的几个月中获得新、马佛友热烈的反响，前后流通了一万一千本。一九九三年初，在中国福建莆田广化寺的协助下，出版了三万本。佛教界人士如此热心地在精神与金钱上所给予的鼎力支持，使我感激不已，铭心难忘。

广超法师现年四十岁，肄业于南洋大学理学系。一九八〇年礼光明山普觉寺住持宏船老和尚为师。法师曾参访台湾、香港等地高僧，并在泰国、斯利兰卡参学修道。最近几年，法师则到中国结夏，致力于个人的修学。

广超法师的佛理渊博，深受中观、般若等经典的影响，其所演说的佛法义理精深博大，由始至终都不离此思想体系。

法师开演佛法别具一格，经常以生活中所发生的事例为例，深入浅出的诠释那深奥难懂的佛理。法师有时会苦口婆心的对于某些佛法，说了又说，讲了又讲，这无非是要层层剖析，好让闻法者明了且受益。法师的语言表达方式特殊，口语化中别具有它传神的一面。

笔录广超法师的佛理演讲稿，并非易事。如果照句笔录，恐怕会显得太口语化；假若以比较浓缩的文笔来表达，虽然文句会比较简练，可是恐怕又会失于准确度不够；还有一种可能是，因笔录者文笔表达的关系使笔录的文风，不符合法师说法的风格。

在我们笔录的过程中，虽然花费了不少心血和时间，面对许多困难，包括学识上的不足，智力的有限，但我们还是抱着对佛、法、僧的信心来一一的克服。我们努力的寻找资料，尽量把法师所要表达的原意笔录出来，怀着续佛慧命的理想而努力，终于完成了这项笔录的工作。

谈及修行，本人深感惭愧，然而在笔录《大乘百法明门论》的当儿，带给我不少的新启示和新意境，如法师所说：人的心念繁杂难知，佛教将它划分为八大心王，它们是：眼识、耳识、鼻识、舌识、身识、意识、末那识和阿赖耶识；其他跟随心王而生起的心念皆称为心所生法，亦称为心所。依大乘唯识宗在此论中说，我们重要的心所一共有五十一个，若以善恶来分，其中烦恼与随烦恼这二十六个心所是恶的；有十一个是善心所；四个不定心所是善恶不定；遍行和别境这十个心所是没有善恶的。对于修道者来说，他应当知道如何断除所有的

恶心所，保持善心所，将不定心所转化为善性，令善心所一直生起；觉知遍行、别境心所，才有能力掌握自己的其他心念。

由于人的心念生灭神速，所以有些心所必须有相当的静坐功夫才会真正了解，不过先知道这些心王与心所；对于静坐会有很大的好处。因为我们学佛法应以修心为主，一切戒、定、慧都是为了明心见性，能把握自心者，就能把握生死。

佛陀的教诲中，“智慧”部分发展我们理性的一面，可致越来越深的自我了解。“慈悲”部分发展我们感性的一面，表现出来的是对众生无限的慈爱。菩萨行者的行径就是努力不懈，精进勤修布施、持戒、忍辱、精进、禅定、智慧六波罗蜜。有道是“五度如盲，智慧如眼”，可见智慧是非常重要。《大乘百法明门论》是属于大乘佛教的论著，同时也是修道者应当学习、明了的一部重要论著。倘若能依据论中所阐述的百法修学，就能觉悟真理，进入智慧之门，证得解脱生死的涅槃境界。

至诚感谢佛菩萨的慈悲加被，感谢广超法师在百忙之中，抽空为我们批改与核对这些演讲稿，使这本笔录更具精辟、深广、圆融的佛法义理。特此以诚敬的心，以笔录与流传此书的功德，愿法师福德广增、所愿皆满、

菩提增长、广度众生。同时，对从旁帮助的法师、道友，以及出资敬印此书的人士，我们深深地感激。祈愿大家法喜充满，但愿佛法常住世间。

最后，承蒙中国福建莆田广化寺的鼎力协助，使此书能顺利出版，并流通到中国各处，与有缘的佛友广结法缘，同沾法喜，谨此我们深表感激。

一九九四年一月二十一日果逸写于新加坡马西岭。

# “福德因緣”施印经书

功德芳名 恕不称呼

1994年8月 单位：元

能 正 500。 无名氏 400。 季孔礼 260。

200元者：赵唯良 张惜玉 淑 芳。

净业学人 180。 李兆隆 170。 唐 君 150。

120元者：肖月英 曾秀莲 林河生 许雪华。

100元者：叶丽萍 刘秀贞 杏 云 望 云 建 立 春 梅  
爱 梅 建 华 彭 勃 江 香 珠 刘 玉 英 徐 芝 英 周 风 英  
陈 爱 儿 付 珠 风 陈 庆 云 杨 惠 珍 沈 阿 茶 艾 金 生 李 秋 雪  
胡 靖 健 孙 汉 英 许 王 哥 常 州 无 线 电 厂 北 京 7118 厂

电 容 器 厂 周 公 强 张 敏 欧 阳 转 华 连 绍 宏 杨 素 吟  
郝 耀 辉 朱 伟 李 群 李 东 颖 李 东 纯 李 佩 珠

沈 淑 芳 90。 60元者：纪 婵 英 林 惠 梅 赵 桂 芬。 爱 香 56。

50元者：小 花 陈 兰 英 阎 惠 琴 王 绍 起 南 京 无 线 电 厂  
周 斌 赵 香 莲 弘 法 李 香 莲 杨 远 东 蔡 旭 光 邹 佩 珠  
张 挣 卿 张 陆 侨。

40元者：彭 程 朱 瑜 环 吕 天 雄 刘 金 意 刘 金 贞 游 楚 芝  
王 娘 玉 张 舜 娟 余 从 武 吴 纯 娇 施 桂 湘 吕 小 丽。  
杨 桂 连 陈 金 海 杜 文 爱 共 36。

30元者：阎 考 年 郭 宏 举 慧 容。 陈 平 22。

20元者：陈 波 陈 恒 龙 焕 琴 白 荣 无 名 氏 华 琴  
唐 莉 莲 叶 东 生 贺 龙 君 林 兆 通 胜 和 培 龙 桂 英  
楚 云 桂 容 玉 梅 无 名 氏。

15元者：邬 金 云 芳 娥。 唐 军 唐 王 金 友 金 仙 共 10。

10元者：春 生 白 云 子 荣 标 丽 卿 锦 珍 惠 珍  
惠 娇 映 连 林 云 秋 史 玉 莹。

以上共计人民币八千五百七十四元整

印送《大乘百法明门论讲记》五千册

福建莆田市广化寺佛经流通处

# 目录

## 论文

### 第一节 简介百法

叙缘起

著者

释题

总释

### 第二节 心法

意识 眼识 耳识 鼻识 舌识

身识 末那识 阿赖耶识

### 第三节 心所有法

遍行位

作意 触 受 想 思

别境位

欲 胜解 念 定（三摩地） 慧

善位

信 精进 惭 愧 无贪 无嗔

无痴 轻安 不放逸 行舍 不害

烦恼位

贪 嗔 痴（无明）

慢 疑 不正见（恶见）

随烦恼位

小随烦恼

忿 恨 恼 覆 诳

谄 侨 害 嫉 怪

中随烦恼-----

无惭 无愧

大随烦恼-----

不信 懈怠 放逸 惊沉

掉举 失念 不正知 散乱

不定位-----

悔（恶作） 眠 寻 同

第四节 色法-----

五根 眼 耳 鼻 舌 身

五尘 色 声 香 味 触

法处所摄色

第五节 心不相应行法-----

得 命根 众同分 异生性 无想定

灭尽定 无想报（无想天） 名身

句身 文身 生 住 老 无常

流转 定异 相应 势速 次第

方 时 数 和合 不和合

第六节 无为法-----

虚空无为 择灭无为 非择灭无为

不动无为 想受灭无为 真如无为

第七节 无我-----

补特伽罗无我 法无我

五十一心所、性业表-----

# 大乘百法明门论讲记

释广超法师主讲  
如月、果逸合录

## 一、叙缘起

《大乘百法明门论》对于初学佛法者来说是太深奥了一点儿，但是，光明山普觉寺佛理讲座已举办了半年，因为此论阐明的佛法都是学习大乘佛法所应知的知识，是学习大乘佛法入门最基本的一部论著，所以我才选讲它。

佛教的流传，因众生的智慧、根机及烦恼的不同，所理解的佛法各异，故论师们所造论著的内容，与其阐述佛法时所对的对象也就不一样。这部论是在印度唯识佛法特别兴盛时期所造，因此它是属于唯识的一部著名的论著。

## 二、正文

如世尊言：一切法无我。何等一切法？云何为无我？

一切法者，略有五种：一者、心法。二者、心所有法。三者、色法。四者、心不相应行法。五者、无为法。一切胜故。与此相应故。二所现影故。三分位差别故。四所显故。如是次第。

第一、心法，略有八种：一、眼识。二、耳识。三、鼻识。四、舌识。五、身识。六、意识。七、末那识。八、阿赖耶识。

第二、心所有法，略有五十一种，分为六位：一、遍行有五。二、别境有五。三、善有十一。四、烦恼有六。五、随烦恼有二十。六、不定有四。

(一)、遍行五者：一、作意。二、触。三、受。四、想。五、思。

(二)、别境五者：一、欲。二、胜解。三、念。四、定。  
(三摩地)五、慧。

(三)、善十一者：一、信。二、精进。三、慚。四、愧。五、无贪。六、无嗔。七、无痴。八、轻安。九、不放逸。十、行舍。十一、不害。

(四)、烦恼六者：一、贪。二、嗔。三、痴（无明）。四、慢。五、疑。六、不正见（恶见）。

(五)、随烦恼二十：一、忿。二、恨。三、恼。四、覆。五、诳。六、谄。七、娇。八、害。九、嫉。十、悭。十一、无慚。十二、无愧。十三、不信。十四、懈怠。十五、放逸。十六、惛沉。十七、掉举。十八、失念。十九、不正知

。二十、散乱。

(六)、不定四者：一、悔（恶作）。二、眠。三、寻。四、伺。

第三、色法，略有十一种：一、眼。二、耳。三、鼻。四、舌。五、身。六、色。七、声。八、香。九、味。十、触。十一、法处所摄色。

第四、心不相应行法，略有二十四种：一、得。二、命根。三、众同分。四、异生性。五、无想定。六、灭尽定。七、无想报（无想天）。八、名身。九、句身。十、文身。十一、生。十二、住。十三、老。十四、无常。十五、流转。十六、定异。十七、相应。十八、势速。十九、次第。二十、方。二十一、时。二十二、数。二十三、和合。二十四、不和合。

第五、无为法者，略有六种：一、虚空无为。二、择灭无为。三、非择灭无为。四、不动无为。五、想受灭无为。六、真如无为。    言无我者，略有二种：一、补特伽罗无我。二、法无我。

### 三、著者——世亲菩萨

在佛教中，有些经典是佛陀所阐述，有些论著是古今法师大德所著述，而这部《大乘百法明门论》是为世亲菩萨所造。梵语婆薮槃豆（Vasubandhu）译为世亲，或译天亲，出生于佛涅槃后九百年，公元第五世纪，为北印度健驮逻国富罗城人，国师婆罗门矫尸迦之次子，无著菩萨之胞弟。世亲菩萨青年出家受持三藏，博学多闻，神才俊朗，无以俦匹，著《阿毗达磨俱舍论》。最初执著小乘，毁谤大乘法，后来由无著菩萨摄化，领悟大乘的义理，乃深深感到自咎，责备自己，欲割舌以谢毁谤大乘之罪，当时无著菩萨告诉他，割掉舌头并不能赎毁谤大乘佛法之罪，如今唯以此舌转而弘赞大乘，则能消除毁谤之罪。于是世亲菩萨广造诸论来解释大乘经典。一生著作很多，计有《大乘百法明门论》、《唯识三十论》、《唯识二十论》、《摄大乘论》、《释金刚论》、《法华经论》和《往生论》等。

世亲菩萨以将功折罪的心情，弘法利生，在佛法的创作上努力精进，勤奋不懈，为他的一生写下了光辉灿烂的篇章

。

#### 四、释题

在未讲论文之前，本论的题目，先得略为解说。

本论名为《大乘百法明门论》。在佛教中，因众生的智慧，根机及烦恼都有所不同，因此佛陀说法并非对所有的人都阐明相同的佛法，而是应机缘对不同的众生开演不同的佛法，甚至以不同的表达方法教化不同的人同样的一个教理。佛陀在经中常自称为大医王，专门医治众生的烦恼。不同的烦恼，就得用不同的方法医治，因此就产生了不同的佛法，或者不同的法门。这使到他的教法充满了灵活的性质及多姿多采的风格。

在修学佛法过程中，有些人只求个人的解脱，有些人则想要广度众生，个人不同的因缘，发心大、小的差异，因此佛教的派别就分成“大乘”和“小乘”。“乘”是指运载的意思，如：乘车、乘船等。佛教把佛法比喻为船，我们乘坐佛法的船能够渡过生死大海，到达没有生死的涅槃彼岸、佛道彼岸。船有“大”、“小”之别，小船只能自己乘坐，大船则能运载很多人。所以凡是只能自度的佛法，称为小乘；能够广度众人的佛法，则称为大乘。

以得阿罗汉果为目的而发心去修学，就是小乘。小乘行者只想求自己今生解脱，不想广度众生，因此说此类修行者

的发心小。因为他们认为成佛的道路遥远，费时长久，所以急着寻求解脱，急于学习解脱的方法，最后证悟阿罗汉果，不来生死，不广度众生，因此称之为“小乘行者”。

凡是发菩提心，修菩萨行，自利利他，以证佛果为究竟目的的，称为大乘。即是有一些修行者，不要自己解脱，也要令他人解脱。他们在成佛之前深入世间，与广大群众生活在一起，一边度化有缘者，一边修行。最终解脱生死成佛，证得无上正等正觉，称之为“大乘行者。”

小乘又可分二种类：一者声闻，二者缘觉。声闻乘是闻佛之声教而修行觉悟的圣人。即声闻修行者想解脱生死，依据佛陀所教导的道理、教法去修行，最终解脱生死，称之为阿罗汉。因为阿罗汉没有烦恼，此生圆寂后，再也不来世间继续广大地利益众生，因此称之为“小乘”。

缘觉也译为独觉。此类圣者在修行过程是“不由他觉”，生于无佛、无佛法的时期，独自修行，因其根器很利，不必听闻佛法，只是观无常悟入缘起的寂灭（涅槃），即是观十二因缘而证得圣果。因其观世间的种种因缘而觉悟，断除烦恼，解脱生死，故称为缘觉。H;

缘觉之所以称为独觉，是因为在没有佛法的时候，众生

的根器很差，在当时能觉悟是一件不得了的事。证果后的辟支佛必定自发过头陀生活，由于没有同等根器的众生，所以辟支佛没有师长，没有同学，也没有弟子，故称独觉。此类的圣者不需要佛陀的教导，就可以觉悟。他们的智慧比声闻果位的圣者更高一筹。

有些缘觉根机的修行者，过去世独自修行，也有佛，有佛法住世，就变成声闻乘。有些声闻人今生遇到佛修行，在这生结束时未证得阿罗汉果，只证初果或二果，这些圣者投生天上，再回来人间时，多数佛法已经灭了。因为他们过去证果的善根，最后一生在人间，虽然没有佛法，然而会自动自发去修道，自发的觉悟，就变成缘觉了。

声闻圣者最终证悟的是“阿罗汉果”；缘觉圣者证悟的果位叫做“辟支佛”；而大乘的修行者，我们称之为“菩萨”，菩萨最后成佛，证佛果。这就是佛教的三乘，即声闻乘、缘觉乘及菩萨乘（佛乘）。

《大乘百法明门论》主要是以大乘的道理来教导我们怎样发愿修行菩萨道，所以它是诠释大乘修行方法的一部论著。我们常听说“佛法无边”、“法力无边”，那法是指什么呢？“法”译自梵文（Dharma），音译成“达磨”，意思

即是“轨持”。“轨”就是轨范，可生物解。其意即是指一个东西有一定的范围，能够令我们了解它；“持”就是任持，不舍自相。其意即是指一个东西能够保持它的相貌。也就是说，凡是能够在一定的范围内，保持一定自相的事物，都称为法。如：一朵花，它有一定的相貌，能保持一段时间让我们知道，那它就是一个法。以现代语言来说，法就是“事物”，佛教将世间的一切事物都叫做法。在这森罗万法中，有一些是佛法，所谓佛法就是佛陀觉悟的真理。佛陀阐述、开示这些真理及修行法门，教导我们怎样修行，断除烦恼、解脱生死，证悟涅槃等，都是佛陀的教导，叫做“佛法”。因此，佛法与法是不一样的。法是指一切事物；佛法是指佛陀所开演的道理。以佛教徒来说，佛法即是真理。因为我们确信佛是觉悟真理者，他所阐明的道理当然是人生宇宙的真理。

《大乘百法明门论》中的“法”是指世间的森罗万物。佛教将世间万物分成几种类：有时分成两种，所谓心法和色法；有时分成五种。《大乘百法明门论》将世间万法分为五种类，因此也叫做五位百法。在佛教里，不同论师的论著在阐述法的方式各异，如《阿毗达磨俱舍论》将世间万法

分为七十五法；《成实论》有八十四法；而此唯识的《大乘百法明门论》却有一百法。世间的事物包罗万象，数之不清，讲之不完，并非只有一百种法，而是世亲菩萨认为它们比较重要，就特别挑选出来为我们开演诠释，所以叫做“百法”。